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aofe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寶豐(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6)

自願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東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已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黨彥寶先生告知，黨彥寶先生以饋贈形式將峰騰(持有456,1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8.71%)的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黨自偉先生。

於該轉讓完成後，黨自偉先生透過其於峰騰的股權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董事認為該轉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並無任何影響。

本公告乃中國寶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控股股東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已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黨彥寶先生（「**黨彥寶先生**」）告知，黨彥寶先生以饋贈形式將峰騰企業有限公司（「**峰騰**」）（持有456,15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8.71%）的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黨自偉先生（「**黨自偉先生**」）（「**該轉讓**」）。黨自偉先生為黨彥寶先生的兒子，彼並非本公司之董事，且於該轉讓前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緊接該轉讓前，黨彥寶先生透過峰騰擁有456,1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8.71%）。於該轉讓完成後，黨自偉先生透過其於峰騰的股權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該轉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並無任何影響。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執行人員**」）提交裁決申請，而執行人員已豁免該轉讓將已產生就股份提出全面收購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寶豐（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彥寶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黨彥寶先生、黨自東先生、劉元管先生及高建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豪先生及鍾建舜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佐全先生、田耕熹博士及郭學文先生。